

#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06 年第 2 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06年9月26日9時00分

地點：本局第一會議室

出席同仁：

陳副局長琳樺（代理）			
污水一科	張科長進二	水利行政科	羅股長碧燕
污水二科	鍾科長彩俊	水土保持科	許股長文銓
市區排水一科	劉股長紀宏	秘書室	許主任清假
市區排水二科	顏股長銘佑	人事室	王主任麗鴻
區域排水科	陳股長建良	會計室	劉主任素娥
防洪維護科	蔡股長耀德	政風室	侯主任修存
污水營運科	吳正工程司華僑	勞工安全衛生室	蔡主任育龍

主席：陳副局長琳樺

記錄：丁偉哲

## 壹、主席致詞：

各位主管、同仁大家好，今天是我們水利局106年第2次廉政會報。廉政會報是本局年度例行會議，利用廉政會報作為局內交流的平台，除了可以瞭解對如何落實依法行政，讓作業流程透明化，進一步提升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接下來的會議請各位委員針對廉政工作盡量發表意見。

## 貳、報告事項：

案由一：上次會議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說明：（詳如會議資料）

政風室侯主任修存補充說明：

有關本局 106 年下半年度廉政宣導活動，擬於 106 年 10 月 19 日下午假鳳山行政中心 1 樓多媒體會議室，以「圖利與便民」、「公務機密暨保防安全講習」等為主題，辦理廉政宣導及新進人員講習，本

局預計參加人數為 23 人。

**主席指示：**

- 1、政風室辦理便民與圖利講習，有助同仁在執行職務時分辨便民與圖利之界線，有所依循，進而使其勇於為民服務，請同仁踴躍參與。
- 2、同意備查。

**案由二：有關開口契約應控管已執行經費乙案報告。**

**說明：(詳如會議資料)**

**市區排水一科劉股長紀宏補充說明：**

本年度已增加委任設計監造顧問公司，派工階段即先行預估施工金額，應可加強控管採購案執行情形，並按月估驗計費，並視履約情形。

**勞安室蔡主任育龍補充說明：**

監造日誌為實際履約情形之紀錄，建議可以依監造日誌所載執行費用作為控管的依據。

**主席指示：**

- 1、開口契約雖無法確切掌握年度施作數量，惟仍應遵守政府採購法對於金額的控管規定，不論有無委託監造，同仁都可以依蔡主任建議依監造日誌作為控管依據。
- 2、同意備查。

**案由三：有關 106 年度財產申報定期申報乙案報告。**

**說明：(詳如會議資料)**

**主席指示：**

- 1、本局本年度陞任調動人員為數不少，政風室通知應辦理相關財產申報後，並於期限前留意申報人是否已完成申報，避免同仁因忙於公務而漏未申報而遭受相關裁罰。請出席的同仁亦請轉達相關資訊予申報人。
- 2、另依本人去年度利用授權取得「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所提供申報人財產資料，再進行申報作業的經驗，確實是較自行蒐集財產資料大為便利，建議各位主管可以多加利用。

3、同意備查。

###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採購評選案件工作小組作業應注意事項，請審議。**

**決議：**

- 1、照案通過。
- 2、請政風室協助總工程司室在及格最低標的審查作業文件註明，有關查詢拒絕往來廠商的歷史資料，應先登入電子採購網帳號後再查詢，避免同仁不熟悉電子採購網權限管理規定而有疏漏。

**提案二：有關本府 107 年廉潔楷模選拔保薦作業乙案，請審議。**

**決議：**

- 1、照案通過。
- 2、本府廉潔楷模遴選表揚作業要點規定，較可作為遴選事蹟者，包含執行職務節省公帑有績效貢獻，或勤求民隱、發掘民瘼、解決民困，有助提昇本府廉能形象。同仁如有相關事蹟，請踴躍報名。

### 參、臨時動議

**政風室侯主任修存提案討論：**

法務部廉政署指示本府政風處以水利業務為主題，編製相關廉政案例宣導手冊，作為全國水利工程承辦人員參考指引，以機先預防可能風險的發生，並可為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的內容。為使手冊內容符合實際需求，請各科室於政風室編制過程予以協助指教。

**決議：**

- 1、照案通過。
- 2、本局雖已訂定內部控制計畫，惟仍可藉由政風室本次編製水利工程宣導手冊，再次重新檢視有無不足或需修正之處，使機關

內控機制更臻完備。政風室編制過程如任何有需要，請逕該業務科科長聯繫，亦請各科室主管予以協助完成手冊編製。

**肆、主席結論：**

有關本次會報的報告案及提案事項，請各科室確實依決議事項辦理，謝謝各位主管的出席。

**伍、散會。(106年9月26日上午9時40分)**